

學校體育推廣計劃
2026 外展教練計劃 - 排球挑戰賽
《 章程 》

1. 目的： 曾參與「學校體育推廣計劃」外展排球校隊訓練課程的學校提供一個技術切磋和交流的機會，累積比賽經驗，藉以提升學生們的排球技術水平。
2. 對象及參加資格： a. 隊員出生年份必須為 2010 年或以後；及
b. 只接受在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間參與「學校體育計劃 — 外展排球校隊訓練課程」的中學報名參加，出賽學生必須在比賽期間仍就讀該校。

3. 比賽日期、時間及地點：

組別	比賽日期	時間	地點
男子組初賽	2026 年 5 月 10 日 (星期日)	上午 8:00 至 下午 9:00	青衣西南體育館
男子組決賽	2026 年 5 月 17 日 (星期日)		
女子組初賽	2026 年 5 月 9 日 (星期六)		
女子組初賽	2026 年 5 月 16 日 (星期六)		
女子組複賽	2026 年 5 月 23 日 (星期六)		
女子組決賽	2026 年 5 月 24 日 (星期日)		
後備日：	日期 - 2026 年 6 月 13 日 (星期六) 地點 - 青衣西南體育館 詳情參看第 12 點 <惡劣天氣安排>		

4. 組別及名額： a. 男子組 16 隊 及 女子組 32 隊
每隊可報 20 名球員，比賽名單最多為 14 人。如比賽名單為 12 人以上，出賽名單必須有 2 名自由防守球員在名單中。
b. 大會有權按各組別實際報名情況而調整各組名額，每組名額將於名額抽籤當日作最後決定，參賽學校或參加者不得異議。
5. 費用： 每隊 390 元
6. 報名須知： a. 每間學校於每個組別最多可派兩隊參賽。請在報名表上填寫隊伍優先次序（即「第 1 隊」、「第 2 隊」）。如報名學校數目超出名額，將進行抽籤，並按學校所報之優先次序分配。首輪抽籤後若尚餘名額，方考慮優先次序較後的隊伍。

- b. 每名參加者只可代表一隊參賽。
- c. i. 請學校填妥網上報名表格：
<https://forms.gle/wuHSAreCAciSyLG78>
- ii. 郵寄下述文件至：九龍觀塘榮業街 2 號振萬廣場 11 樓 1111-1112 室
 - 已簽妥之聲明書 (在章程尾頁)
 - \$390 劃線支票：
 - ◆ 抬頭：「中國香港排球總會有限公司」
 - ◆ 支票背面請寫上「學校名稱」，如填報兩隊，則寫上「1 隊 / 2 隊」
 - ◆ 1 張支票只能繳交 1 個隊伍之報名費
- iii. 信封面請註明申請「2026 外展教練計劃 - 排球挑戰賽」。
- d. 不接受傳真報名。
- e. 賽程抽籤一經落實，隊員名單將**不得更改**。
- f. 大會恕不接納資料不全之報名表。
- g. 大會將以電郵回覆學校以確認收到有關申請表。在截止報名日期後，如發現學校的申請不在本會網頁公布的申請名單內，請即致電 2771 0989 與總會聯絡，否則大會將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7. 重要日期：

i 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16 日 (一)

聲明及支票必須於 2026 年 3 月 16 日或之前以郵遞 (以郵戳日期為準) 方式遞交至九龍觀塘榮業街 2 號振萬廣場 11 樓 1111-1112 室中國香港排球總會，信封封面請註明「2026 外展教練計劃 - 排球挑戰賽」。

ii 名額抽籤：

- a. 2026 年 3 月 23 日(一)上午 11 時在中國香港排球總會辦事處 (地址：九龍觀塘榮業街 2 號振萬廣場 11 樓 1111-1112 室) 進行名額抽籤，歡迎參觀。
- b. 抽籤結果將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於中國香港排球總會網頁公布 (網址：www.vbahk.org.hk)。
- c. 落選者恕不另行通知，已遞交的支票將於比賽完結後全部銷毀。

iii 對賽抽籤：

- a. 2026 年 4 月 13 日(一)下午 4 時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部進行對賽抽籤，歡迎參觀。
- b. 大會將於 4 月 14 日(二)上載對賽抽籤結果及比賽報到時間於中國香港排球總會網頁：www.vbahk.org.hk
- c. 為了加強十八區學校間的交流，賽程將**盡量安排**不同地區的學校對賽。
 - i. 如在小組對賽抽籤時遇上同校或同區學校對賽，大會將再另行抽籤。
 - ii. 各區的學校區分將根據教育局網頁的分區學校名冊界定。

(網址：

<http://www.edb.gov.hk/tc/student-parents/sch-info/sch-search/schlist-by-district/index.html>)

8. 賽制：
- a. 男子組初賽： 男子分 4 小組，每組 4 隊，以單循環形式進行比賽。
 - b. 男子組決賽： 初賽每小組首次名進入前 8 名決賽，而初賽每小組第三名及第四則進行 9-16 名的名次賽。每組第四名會爭奪第 13-16 名，每組第三名會爭奪第 9-12 名。每組首次名將會交叉對賽，負方爭奪 5-8 名，勝方則爭奪 1-4 名。
 - c. 女子組初賽： 女子分 8 小組，每組 4 隊，以單循環形式進行比賽。
 - d. 女子組複賽： 複賽以初賽每組首次名將會進入複賽分組賽 16 強，一共分 4 組 (AB、CD、EF、GH)，每組 4 支隊伍，每組以單循環方式比賽，每組最高積分為該小組的第 1 名，如此類推。而初賽曾對賽之隊伍，將會帶成績進入複賽，複賽每隊會進行兩場賽事，而初賽的第三及第四名則被淘汰。
 - e. 女子組決賽： 決賽以複賽中每組首次名將會進入決賽分組賽 8 強，一共分 2 組 (AB、CD 為 J 組、EF、GH 為 K 組)，每組 4 支隊伍，每組以單循環方式比賽，每組最高積分為該小組的第 1 名，如此類推。而初賽或複賽曾對賽之隊伍，將會帶成績進入決賽，決賽分組賽每隊會進行兩場賽事。決賽分組賽中分出名次後，兩組的第三及第四名將會再以交叉對賽，負方再爭奪 7-8 名，勝方則爭奪 5-6 名的名次，而兩組的首次名將會同樣再以交叉對賽，負方爭奪季軍，而勝方則爭奪冠軍名次。
 - f. 分數： 採每球直接得分制，3 局 2 勝。
初賽首兩局 21 分，先得 21 分者為勝，第三局 11 分，先得 11 分者為勝，(三局比賽不設平分，即 Deuce)。
複賽及決賽首兩局 25 分，先得 25 分者為勝，第三局 15 分，先得 15 分者為勝，(三局比賽不設平分，即 Deuce)。
勝 2:0 得 3 分， 2:1 之勝方得 2 分，負方得 1 分，棄權零分。
 - g. 球網高度： 男子組 - 2.35m 女子組 - 2.20m
 - h. 除本章程規定外，其餘採用中國香港排球總會現行比賽規則。
 - i. 大會有權按實際需要而更改賽制。
9. 上訴： 賽會不設上訴，一切以當場裁判的決定為準，參賽者不得異議。
10. 賽事超時之處理： 如因非任何球隊所能控制的情況，因任何原因而引致賽事未能開始或未能於規定之時間內完成，大會有權決定該場賽事是否已經完成或需要重新比賽，參賽球隊不得異議。大會將因應情況作出相應之安排。
11. 報到： a. 參賽隊伍須於指定比賽時間 30 分鐘前向大會工作人員報到，若該隊人數

在大會工作人員召集後 5 分鐘內仍未達到最低出場人數；或隊員未能出示有效證件；或領隊/教練未能出席；或比賽制服及裝備不整齊者，將判作棄權論。而被判為“棄權”的球隊，比賽將以 0:2 和每局 0:21 / 0:25 為最終結果，並以 0 分計分，而該參賽隊伍不可繼續參加餘下賽事，而來屆賽事將不接納其報名申請。

- b. 參賽者須於比賽前向大會工作人員出示清楚而附有相片的身分證明文件或其他證明文件，如身份證、學校手冊、學生證件或學界證件等，以確實其參賽身分。如未能出示有關證明，賽會有權取消該球員的參賽資格。
- c. 賽程以即場宣佈為準。

12. 惡劣天氣安排：

- a. 如遇下列情況，比賽當日所有賽事即告取消，相應安排將另行通知。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紅色／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比賽當日第一輪賽事報到前 2 小時正在生效；或
 - 環境保護署公布在當區一般監察站錄得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達 10+(屬「嚴重」健康風險級別)；或
 - 教育局宣布停課。

其他天氣情況下，參賽者仍須依時向大會報到，由當場裁判定賽事是否繼續進行。

- b. 如比賽進行期間，該活動地區的一般監察站錄得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達 10+(屬「嚴重」健康風險級別)，所有進行中的比賽須**即時停止**。
- c. 如因惡劣天氣取消賽事，**賽事將另行安排比賽日補賽**，詳情留意大會通知。

13. 附則：

- a. 比賽球衣：各球隊須穿著相同顏色及款式一致(自由球員除外)且附有不同號碼的整齊球衣，球衣前後須有標準的排球比賽號碼 (1-99 號)，並有明顯的對比顏色。而自由球員須穿著與同隊球員明顯不同顏色或不同款式的球衣，如球隊配置兩名自由球員，則此兩名球員可以穿不同球衣，並必須有別於同隊球員。**(球員號碼必須永久性縫上或印上於比賽球衣，隊長標記除外)**
- b. 比賽用球：Mikasa V 300W。排球氣壓為 0.3-0.325 公斤/平方公分。
- c. 參賽球隊的領隊或教練，必須帶領球隊完成所有比賽。如領隊或教練未能出席比賽，可授權一名年齡必須年滿 18 歲或以上的人士協助完成賽事。
- d. 參賽隊伍如須連場比賽，可在每場之間休息 5 至 10 分鐘。大會有權按實際情況調整有關安排，參賽隊伍不能以疲倦為由要求延賽。
- e. 若發現冒名頂替或違反章程之行為，則該球隊比賽資格將被取消，所有比賽成績作廢。
- f. 如在比賽進行中，其中一隊中途離場，作棄權論；賽會將判對賽隊伍獲勝。而被判為“棄權”的球隊，比賽將以 0:2 和每局 0:21 / 0:25 為最終結果，並以 0 分計分，而該參賽隊伍不可繼續參加餘下賽事。

- g. 任何隊伍的領隊或隊員如有嚴重犯規、違反大會規則或不君子行為，裁判有權取消該隊之比賽資格。
- h. 如參賽隊伍缺席任何一場賽事，包括被判“棄權”的隊伍，大會將取消其獲獎資格，及不獲發任何獎牌、獎座或獎狀，其名次將由另一隊補上；另外，賽會亦有權取消學校來年參賽的資格。
- i. 大會概不負責來往於比賽場地之交通所發生事故的任何責任，於比賽之中出現的受傷事故，大會只負責送往醫院，並不負責因此而引起的費用。

14. 獎勵：
- a. 各參賽者將獲中國香港排球總會派發紀念狀，以作留念。
 - b. 每組設冠、亞、季、殿軍及一名最優秀球員獎(實際獎項或會按參與隊數而作出修改)。各得獎隊伍可獲獎座，而隊員均可獲獎牌，以資鼓勵。

15. 賽事聯絡： 中國香港排球總會
電郵：samuel.wong@vbahk.org.hk 電話：2771 0989

16. 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只作主辦機構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處理是次康體活動報名事宜、日後聯絡、統計及意見調查之用，只限主辦機構及康文署獲授權人員查閱。遞交申請表後，如欲更正或查閱已遞交的個人資料，請致電 2771 0989 與中國香港排球總會職員聯絡。

17.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大會有權隨時作適當修改而無需另行通知。



聲明：

申請人／負責老師謹此聲明，報名之資料全部屬實，所有參加者已獲其家長／監護人或家長／監護人授權人士的同意，才參加上述活動，而各參加者亦身體健康，體能良好，適宜參加上述活動。

學校名稱： _____

申請人/負責老師簽署： _____

申請人/負責老師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

學校蓋印：

--